

# 武汉市物价局行政处罚听证会公告

(2018年1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价格行政处罚程序规定》(2013年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22号)规定,依据当事人申请,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武汉市物价局)决定公开举行行政处罚听证,现公告如下:

## 一、当事人

武汉市机动车检验行业协会

## 二、案由

当事人涉嫌组织经营者相互串通,操纵市场价格

## 三、听证时间

2018年1月23日上午9:00

## 四、听证地点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武汉市物价局)花桥片区(武汉市江岸区黄孝河路17号)6楼会议室

## 五、注意事项

(一)与案件有直接利益关系的机动车检验机构、车主要求参加听证会的,请于2018年1月19日前向本机关提交书面申请及相关身份证明材料(机动车检验机构代表的身份证明材料为所在机构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车主的身份证明材料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及本人

身份证)。本机关将按报名顺序，从机动车检验机构、车主中各选择 1 名参加听证会旁听。

(二) 其他市民要求旁听听证会的，请于 2018 年 1 月 22 日前携带申请人身份证明（身份证、军官证等）报名，本机关将按报名顺序选取 2 名旁听人。

(三) 听证会报名地点为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武汉市物价局）花桥片区（武汉市江岸区黄孝河路 17 号）1 楼价格投诉举报接待室。

(四) 参加听证时应携带本人身份证证明原件。

本机关联系人：李岳

联系电话：027-68821119

武汉市物价局

2018 年 1 月 11 日